

《說文》所見“雙聲字”考釋

張 希 峰

《說文解字》（以下簡稱《說文》）中有一些合體字，其兩個偏旁音同或音近，都具表音功能。這類字往往不盡合許慎“六書”文例，姑名之為“雙聲字”。在此選考22例，為進一步開展對這類字的研究，包括對形體來源，組合方式和結構功能諸方面的研究提供一些基本資料。

弌

《一部》：“一，惟初太極，道立于一，造分天地，化成萬物。弌，古文一。”徐鍇“弌”下繫傳云：“弌者，物之株橛，義主於數，非專一之一。若言一弌二弌三弌，如今人言一箇二箇，一枚二枚，故曰：枚，卜也。箇從竹，枚從木。弌，杙也。杙亦木也。會意。”王筠“弌”下句讀云：“蓋奇字也。《六書故》曰：弌不能古于一。王煦汾泉曰：古一、弌皆有意音。《禮記》壹戎衣，《尚書》作殪戎殷。田獵畢翳，鄭注：今《月令》翳為弌。是古文弌以弌為聲，弌、弌則因弌而遞加也。前修謂古文不盡可以六書推，此類皆是。筠案，《方言》：一，蜀也。《廣雅》：蜀，弌也。弌、必疊韻，皆從弌聲。”按，“弌”是兩聲字，所從之“一”，其初文也；所從之“弌”，後加為聲符也。戴侗謂“弌不能古於一”，其說是也。“弌”為“一”之古文，《廣韻》於悉切，古音影紐質部；“弌”，《廣韻》與職切，古音余紐職部。王筠謂“弌”從“弌”聲，其依據有二：一是王煦云古一、弌皆有意聲，一是弌、必疊韻。今考“意”《廣韻》於記切，古音影紐職部。《禮記·月令》“畢翳”鄭注云“今《月令》翳為弌”，“翳”與“弌”通用，則古音相同或相近也。而“翳”讀為“殪”，“殪”從“壹”得聲，《廣韻》於計切，古音影

紐質部。“壹”與“一”通用，《廣韻》亦於悉反，古音影紐質部。又王筠謂“弋、必疊韻”，因為二字古音同在質部。由此可見，翳、一古音同，弋、翳古音近，所以“一、弋”古音相去不會太遠。

總之，“弋”字從一從弋，其初文本作“一”，“弋”是後加聲符。《說文》以為古文，實即後起字也。徐鍇以從一從弋會意說之，不可據信。

信陽楚簡、郭店楚簡有從一從戈之“弋”字，何琳儀《戰國古文聲系》隸定為“弋”，待考。

二之古文作“弋”，三之古文作“弋”，皆因“弋”類推而出也。其所從之“弋”，既不表音，也不表意，僅有構形繁化作用而已。

祇

《示部》：“祇，地祇，提出萬物者也。從示，氏聲。”桂馥義證：“《史記索引》云，凡《史記》作示者，示即《周禮》古本。地神曰祇，皆作示字。”王筠句讀云：“《大宗伯》社稷、五祀、五嶽、山林川澤、四方百物，皆地祇也。”按，“祇”是雙聲字，所從之“示”其初文也；所從之“氏”，後加偏旁為聲符者也。神祇之“祇”，字亦作“示”，《廣韻》：“祇，地祇，神也。巨支切。示，同上。”《周禮·春官·大宗伯》：“大宗伯之職，掌建邦之天神、人鬼、地示之禮。”陸德明釋文：“示音祇，本或作祇。下神示地示之例皆仿此。”《集韻·支韻》：“祇，翹移切，《說文》：地祇，提出萬物者也。古作示。”釋文謂“示”或作“祇”，《廣韻》謂“示”同“祇”，甚是。《集韻》謂“祇”古作“示”，則明言“祇”字晚出矣。“示”字甲骨文字象神主之形，指先王的廟主。轉指“地祇”，乃其引申之義也。因此，《說文》所謂從示氏聲之“祇”，不僅其字形從“示”分化而來，其“地祇”之義亦由“示”孳乳而來。

“祇”《廣韻》巨支切，古音羣紐支部，其聲符“氏”《廣韻》承紙切，古音禪紐支聲。禪紐“氏”諧牙音羣紐“祇”，似有舌音與牙音遠隔之嫌，然而考之諧聲系統，舌音字為聲符諧羣紐字不乏其例。《廣韻》以“氏”為聲符而“巨支

切音同“祇”者，尚有“祇、疵、牴、軈（軈）、芪、馱、蚘、糝”等多例。“支”字《廣韻》章移切，古音章紐支部，同音字有“紘、洳、廷、枝、痠、枝、肢（肢）、駘、玃、鳩（雉）、軈等多例。然而《廣韻》以“支”為聲符而“巨支切”音羣紐字者，亦有“岐、歧、郊、駘、蛟、越、玃、彘、洳、跂、伎、豉”等多例。由此可見，古牙音羣紐字“祇”從“氏”得聲並非例外，《說文》分析為“氏聲”無可非議。

叛

《半部》：“叛，半也。從半，反聲。”徐鍇繫傳云：“離叛也。”段玉裁注本作“叛，半反也。從半、反，半亦聲。”注云：“反，覆也。反者叛之全，叛者反之半。以半反釋叛，如以是少釋匙。”桂馥義證云：“半也者，叛，或作胖。《儀禮》：夫婦胖合。《字林》：胖，半也。胖合，合其半以成夫婦也。”王筠句讀：“《玉篇》離也、去也、不與也、背也、別也、背邑曰叛，《廣韻》奔他國，皆無半也之說，不知為何字之譌。”朱駿聲通訓定聲云：“按，反也。從反半聲。”按，“叛”是從半從反的雙聲字，“叛”字《廣韻》薄半切，古音並紐元部；“反”字《廣韻》府遠切，古音幫紐元部。“反”與“叛”古唇音幫並旁紐，元部疊韻，音近而為其聲符，《說文》分析“叛”字“反聲”是也。“半”字《廣韻》博慢切，古音幫紐元部，與“叛”字古唇音幫紐雙聲，元部疊韻，音同亦為其聲符。《說文》分析“叛”字“從半”，謂其形“半”之屬也。《說文》釋“叛”為“半”，乃聲訓其音義皆同于“半”也。由此可見，《說文》已表示“叛”字與其所從之“半”音同矣，僅僅由于六書體例所限，未明言“叛”字“半聲”而已。段玉裁分析“叛”字“從半、反，半亦聲”，以為形聲兼會意字，朱駿聲分析“叛”字“從反，半聲”，系之于聲紐“半”字之下，似都看到了《說文》“叛，半也”為聲訓而因聲求義。而王筠臚列《玉篇》、《廣韻》之訓詁，困惑于其中“皆無半也之說”，“不知為何字之譌”，可能是因其昧于這一事實。

“半”之本義為“剖分”，《說文》：“半，物中分也。從八從牛。牛為物大，

可以分也。”《說文》從“半”得聲之字多有“剖分”之意。《半部》：“胖，半體也。從半從肉，半亦聲。”王筠句讀云：“《喪服傳》：夫妻胖合也。宋槧釋文如此，許君即主謂此也。胖合所以申明上文夫妻一體，故說之曰半體，言合兩半以成一也。”《刀部》：“判，分也。從刀，半聲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形聲兼會意。”《水部》：“泮，諸侯饗射之宮，西南為水，東北為牆。從水從半，半亦聲。”《田部》：“畔，田界也。從田，半聲。”王筠句讀：“顏注《急就篇》：畔，分半田之際也。”《斗部》：“料，量物分半也。從斗從半，半亦聲。”上舉諸字，于六書皆形聲兼會意者也，所從之“半”兼表其音義。“半體”謂之“胖”，剖分兩半謂之“判”，半有水半無水之宮謂之“泮”，分半田之際謂之“畔”量物分半謂之“料”，“胖、判、泮、畔、料”皆以“半分”為其意象也。“叛”字所從之“半”，亦兼表其音義也。考“叛”之古義，徐鍇云“叛離也”，《玉篇》云“背邑曰叛”，《廣韻》云“奔他國”，近之。《左傳·襄公二十六年》：“孫林父以戚如晉，書曰：入于戚以叛，罪孫氏也。”孔穎達疏：“所言叛者，或據邑而拒其君，或竊地他國，皆為有地隨己，故稱為叛。……是叛雖反背之辭，皆由地以生名也。叛者，判也。欲分君之地以從他國，故以叛為名焉。”孔疏論《春秋》書法所言“叛”者，皆以“分君之地”為特徵，所以作聲訓“叛者，判也。”由此可見，“叛”亦從“半”得其名。“叛”之言半也，謂半分君之地以奔他國也。《說文》聲訓“叛”字可信不可疑也。

譽

《告部》：“譽，急告之甚也。從告，學省聲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急告，猶告急也。告急之甚，謂急而又急也。釋玄應說譽與酷音義皆同。桂馥義證云：“急告之甚也者，譽、告聲相近。《一切經音義》十二引作：急也，告之甚也。經典借告字。”王筠句讀云：“譽乃嚴酷之正字，故以急說之。……告亦聲也，故借酷為譽。《詩》有覺德行，《禮記·緇衣》引有桔德行，則學、告一聲也。”朱駿聲通訓定聲云：“從數省，從告會意，告亦聲。……字亦作佞，從人告聲。”按，“譽”是雙聲字，所從之“學”和“告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為聲符也。“學”字《廣

韻》胡覺切，古音匣紐覺部，“譽”字《廣韻》苦沃切，古音溪紐覺部；古牙音匣見旁紐，覺部疊韻，音近之而為其聲符。許慎分析“譽”字“學省聲”是也。“告”字《廣韻》古到切，古音見紐覺部，與“譽”字古牙音見溪旁轉，覺部疊韻，亦音近之而為其聲符也。桂馥謂譽、告聲相近，王筠、朱駿聲同謂“告亦聲”，皆灼見也。“告”聲與“學”聲古音相近，《釋名·釋書契》：“告，覺也，使覺悟知己意也。”“覺”字從見學省聲，音同而聲訓“告”也。王筠舉《禮記》引《詩》“覺”與“梏”異文之例，謂“學、告一聲”，近是。朱駿聲謂“譽”亦作“倂”，從人告聲，亦“學”聲與“告”聲音近通用之例也。

“譽”表示“告急之甚”，尚未見文獻用例。桂馥謂經典用“告”字，蓋言二字聲近義通。段玉裁引釋玄應說“譽”與“酷”“音義皆同”，王筠徑言“譽乃嚴酷之正字”。“酷”字見于《說文》，《酉部》：“酷，酒味厚也。從酉，告聲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引申為已甚之義。《白虎通》曰：酷，極也，教令窮極也。”從段、王之說，則“譽”與“酷”音近義通，語出一源矣。

趨

《走部》：“趨，走也。從走，芻聲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《曲禮注》曰：行而張足曰趨。按，張足過於步武。《大雅》：左右趨之。毛曰：趣，趨也。此謂假借趣為趨也。”朱駿聲通訓定聲云：“疾行曰趨，疾趨曰走。”按，“趨”是雙聲字，所從之“走”和“芻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為聲符也。“趨”字《廣韻》七逾切，古音清紐侯部，“芻”字《廣韻》測隅切，古音初紐侯部，與“趨”字古初清准雙聲，侯部疊韻，音近之而為其聲符。許慎分析“趨”字“芻”聲是也。“走”字《廣韻》子苟切，古音精紐侯部，與“趨”古精清旁紐，侯部疊韻，亦音近之而為其聲符也。

“趨”與“走”一字分化，語亦同源。《走部》：“走，趨也。從夭、止。夭者，屈也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《釋名》曰：徐行曰步，疾行曰趨，疾趨曰走。此析言之。許渾言則不別也。”王筠句讀云：“走、趨亦疊韻字。”《說文》“走”與“趨”互訓，

亦聲訓也。王筠指出“走、趨亦疊韻字”，似已見其端倪。“走”之本義為“疾趨”，今言“奔跑”也。《孟子·梁惠王上》：“填然鼓之，兵刃既接，棄甲曳兵而走。”“走”即逃跑。渾言之“趨”與“走”無別，奔跑亦謂之“趨”。《公羊傳·桓公二年》：“殤公知孔父死，己必死，趨而救之，皆死焉。”何休注：“趨，走也。”“趨”是後起分別文，或特指一種疾行為敬之禮。《論語·子罕》：“子見齊衰者、冕衣裳者與瞽者，見之，雖少，必作；過之，必趨。”《史記·蕭相國世家》：“賜帶劍履上殿，入朝不趨。”可見禮敬之“趨”，疾行為表達敬意形式，並非追求速度，所以《玉篇》云：“趨，疾行兒。”訓詁家謂“疾行曰趨，疾趨曰走”，即“趨”之速度不比于“走”，蓋源于此。

趣

《走部》：“趣，疾也。從走，取聲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《大雅》：來朝趣馬。箋云：言其辟惡早且疾也。《玉篇》所引如是，獨為不誤。早釋來朝，疾釋趣馬。又濟濟辟王，左右趣之。箋云：左右之諸臣皆促疾於事。《周禮》趣馬，大鄭曰：趣馬，趣養馬者也。按，趣養馬，謂督促養馬。古音七口反，音轉乃有清須、七句二反。後人言歸趣、旨趣者，乃引伸之義，輒讀為七句，以別於七苟，非古義古音也。”按，“趣”是雙聲字，所從之“走”和“取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為聲符也。“趣”字《廣韻》倉苟切，古音清紐侯部，“取”字《廣韻》倉苟、七庚二切，古音亦清紐侯部，與“趣”字古清紐雙聲，侯部疊韻，音同之而為其聲符。許慎分析“趣”字“取聲”是也。“走”字《廣韻》子苟切，古音精紐侯部，與“趣”字古精清旁紐，侯部疊韻，音近之亦為其聲符也。

“趣”字之本義為“疾”，亦疾行之意，與“走、趨”二字音近義通，語出一源。《廣雅》、《玉篇》皆曰：“趣，遽也。”“遽”猶疾也。《詩·大雅·緜》：“古公亶父，來朝走馬。”王先謙集疏云：“《玉篇》：趣，遽也。《詩》曰：來朝趣馬。言早且疾也。知韓走作趣。”從王氏說，則毛詩作“走馬”，韓詩作“趣馬”，“走”與“趣”二字通用。《史記·樂布列傳》：“方提趣湯。”司馬貞索隱云：上音啼，

下音趨。徐廣云一作走，走亦趨向之。”此亦“走”與“趣”二字通用之例。由此看來，段云《玉篇》引《詩》“獨為不誤”，似可商也。“趣”字有可能是“走”字的後起分別文，毛詩用古字，韓詩用今字，並行不悖也。

𨾏

《古部》：“𨾏，大遠也。從古，段聲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經傳𨾏字多謂祭祀致福，其本訓則為大遠。《爾雅》、《毛傳》：假，大也。假蓋即𨾏之假借。”桂馥義證云：“大遠也者，當是大也，遠也。《釋詁》：𨾏，大；遐，遠也。遐即𨾏之俗體。𨾏為遠大，祝辭取之。”王筠句讀云：“𨾏、遐同聲，故得遠義。……凡從段之字，古只孤、胡二音。”“𨾏”是雙聲字，其所從之“古”與“段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而為其聲符也。“𨾏”字《廣韻》古疋切，古音見紐魚部；“段”字《廣韻》亦古疋切，古音亦見紐魚部，與“𨾏”字見紐雙聲，魚部疊韻，音同之而為其聲符。許慎分析“𨾏”字“段聲”是也。“古”字《廣韻》公戶切，古音亦見紐魚部，與“𨾏”字見母雙聲，魚部疊韻，亦音同之而為其聲符也。

《人部》“假”字訓“非真也”，亦諧“段”聲，音同而假借為“𨾏”，段玉裁舉《爾雅》、《毛傳》故訓說之，是也。《方言》卷一：“凡物之壯大者愛偉之謂之夏，周、鄭之間謂之假。”亦其例也。《肉部》“胡”字訓“牛顛垂也”，從“古”得聲，亦音同而假借為“𨾏”。《廣雅·釋詁一》：“胡，大也。”王念孫疏證云：“《逸周書·謚法解》云：胡，大也。《僖二十二年左傳》：雖及胡考。杜預注云：胡考，元老之稱。《說文》：湖，大陂也。《爾雅》：壺，大也。郭璞注云：今江東呼棗大而銳上者為壺。《方言》：蠶大而蜜者，燕、趙之間謂之壺蠶。義並與胡同。《賈子·容經篇》云：祐，大福也。祐與胡亦聲近義同。”王說精審可信。“祐”字亦從“古”得聲而訓“大福”，形義皆與“𨾏”同出一源也。總之，“𨾏”字借“胡”而得“古”聲，借“假”而得“段”聲，兩聲合成為後起之孳乳字也。

諺

《言部》：“諺，傳言也。從言，彥聲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諺、傳疊韻。傳言者，古語也。古字從十、口，讖前言。凡經傳所稱之諺，無非前代故訓，而宋人作注，乃以俗語俗論當之，誤矣。”桂馥義證云：“《大學》故諺有之。《戰國策》莊辛謂楚王鄙諺云。《列子》引國語。《史記》引秦人諺、楚人諺、鄒魯諺。《孔叢子》引遺諺。”按，“諺”是雙聲字，其所從之“言”與“彥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而為聲符也。“諺”字《廣韻》魚變切，古音疑紐元部，“彥”字《廣韻》亦魚變切，古音疑紐元部，與“諺”字古疑紐雙聲，元部疊韻，音同之而為其聲符。許慎分析“諺”字“彥”聲是也。“言”字《廣韻》語軒切，古音疑紐元部，與“諺”字古疑紐雙聲，元部疊韻，亦音同之而為其聲符也。

“言”字本義為言語，《言部》：“言，直言曰言，論難曰語。”《廣韻》：“言，言語也。”“諺”之言“言”也，謂傳世常言也。段玉裁云“傳言者，古語也”，甚是。然古語作為“傳世常言”，即成俗語矣。言語謂之“言”，泛指，古語謂之“諺”，特指傳言。其語義關係，例同言語謂之“語”，諺語亦謂之“語”。《玉篇》：“語，言語也。”《左傳·文公十七年》：“齊君之語偷。”“語”泛指也。《禮記·少儀》：“毋身質言語。”孔穎達疏云：“凡言語有疑則稱疑，無得以身質成言語之疑者。”“言語”連文泛指也。《穀梁傳·僖公二年》：“語曰：唇亡齒寒。”范寧注：“語，諺言也。”《漢書·蕭何傳》：“語曰天漢，其稱甚美。”顏師古注引孟康曰：“語，古語也。”此二例之“語”，特指諺語也。總之，從語源上看，傳言之“諺”是言語之“言”的派生詞，猶諺語之“語”是言語之“語”的引伸義。從字源上來看，“諺”是“言”的分別文，所從之“彥”是后加聲符，而“語”因詞未分化而沒有派生新字。

籛

《音部》：“籛，下徹聲。從音，畚聲。”許鍇繫傳云：“《周禮》樂有籛聲，謂聲不能越陽也。”桂馥義證云：“下徹聲者，《廣韻》：籛，下入聲。《周禮·典同》：

微聲籛。注云：籛，聲小不成也。或借暗字。《文子》：皋陶暗而為大理。《風俗通》：無聲響徒暗暗而已。《後漢書·袁閔傳》：遂成夙疾暗不能言。”按，“籛”是雙聲字，所從之“畚”和“音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而為其聲符也。“籛”字《廣韻》烏含切，古音影紐侵部；“畚”字《廣韻》於琰切，古音亦影紐侵部，與“籛”字古喉音影紐雙聲，侵部疊韻，音同之而為其聲符也。許慎分析“籛”字“畚聲”是也。“音”字《廣韻》於金切，古音亦影紐侵部，與“籛”字古侯音影紐雙聲，侵部疊韻，音同之亦為其聲符也。

《酉部》：“畚，酒味苦也。從酉，今聲。”《雲部》：“黔，雲覆日也。從雲，今聲。會，古文黔省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古文雲本無雨耳，非省也。陰字從此。”按，“畚”與“會”二字皆從“今”得聲，而從“音”得聲之字，或與從“會”得聲之字通用。《廣雅·釋言》：“陰，闇也。”王念孫疏證云：“陰、闇古同聲而通用。”又桂馥義證謂“籛”或借暗字，亦其諧“音”聲之故也。

總之，“籛”是晚出孳乳字，其所從之“音”，與其義相關且音同，形亦兼音也；又與“畚”音同，因以為聲符。

𣪠

《支部》：“𣪠，持去也。从支，奇聲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支有持義，故持去之𣪠從支。宗廟宥坐之器曰𣪠器。按，此𣪠當作𣪠。《危部》曰：𣪠，𣪠嘔也。《竹部》箬訓飯𣪠，此𣪠亦當作𣪠。箬必邪用之，故曰飯𣪠。《廣韻》：𣪠，不正也。《玉篇》曰：𣪠，今作不正之𣪠。去奇切。按，《廣韻》曰：《說文》居宜切。此本音隱，蓋後人借為𣪠字，從危讀去奇切也。𣪠，奇聲，古在十七部；𣪠，支聲，古在十六部。”朱駿聲通訓定聲云：“《通俗文》：以箬取物曰𣪠。《說文》持去，疑持夾之誤。段借為𣪠。《荀子·宥坐》：孔子觀於魯桓公之廟，有𣪠器焉。注：傾𣪠易覆之器。”按，“𣪠”是雙聲字，其所從之“奇”與“支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而為其聲符也。“𣪠”字《廣韻》居宜切，古音見紐歌部；“奇”字《廣韻》亦居宜切，古音見紐歌部，與“𣪠”字古牙音見紐雙聲，歌部疊韻，音同之

而為其聲符。許慎分析“𣪠”字“奇聲”是也。“支”字《廣韻》章移切，古音章紐支部，與“𣪠”字古章見鄰紐，支歌通轉，音近之亦為其聲符也。

《亅部》：“奇，異也。一曰不耦。从大，从可。”从“奇”之字，多亦从“奇”得聲。《馬部》：“騎，跨馬也。从馬，奇聲。”《田部》：“畸，殘田也。从田，奇聲。”《車部》：“輻，車旁也。从車，奇聲。”“騎、畸、輻”皆其例。“𣪠”字从“奇”得聲，亦同理也。

《支部》：“支，去竹之枝也。从手持半竹。”“支”字古音在舌音章紐，然从“支”得聲之字或入牙音見、溪、羣諸紐。《馬部》：“駮，馬彊也。从馬，支聲。”“駮”字《廣韻》章移、巨支、居企三切。巨支切古音羣紐支部，居企切古音見紐支部。《頁部》：“頰，舉頭也。从頁，支聲。《詩》曰：有頰者弁。”“頰”字《廣韻》丘弭切，古音溪紐支部。《手部》：“技，巧也。从手，支聲。”“技”字《廣韻》渠綺切，古音羣紐支部。“駮、頰、技”皆其例。尤其是“駮”字三音，分別在章紐和牙音見紐、羣紐，更能顯示章、見二紐古音密切。“𣪠”字从“支”得聲，亦其理也。

“𣪠”字从“支”得聲，所以與支聲字相通。段玉裁注云宗廟宥坐之“𣪠器”。字當作“𣪠”，《竹部》“箬”訓“飯𣪠”字亦當作“𣪠”，即“𣪠”字借為傾𣪠之“𣪠”。《危部》曰：“𣪠，𣪠𣪠也。从危，支聲。”朱駿聲通訓定聲云“段借為𣪠”，舉《荀子·宥坐》“𣪠器”為例，注云：“傾𣪠易覆之器”。《匕部》：“𣪠，頃也。从匕，支聲。匕，頭頃也。《詩》曰：𣪠彼織女。”“𣪠”字假借為支聲之“𣪠、𣪠”，則其音必然相同或相近。“𣪠𣪠”亦作“崎𣪠”，更見奇聲與支聲關係極其密切。《莊子·養生主》：“技經肯綮之未嘗。”陸德明釋文：“技，本或作猗。”此“技”與“猗”通用，亦“支”與“奇”諧聲相近之例。

總之，“𣪠”是晚出孳乳字。雖其本義未詳，但有通假例存。假借為“𣪠”，為“𣪠”，可見其音相近，因之亦諧“支”聲。此合許慎“𣪠”字奇聲之說，訂之為雙聲字。

龔

《共部》：“龔，給也。從共，龍聲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《糸部》曰：給，相足也。此與《人部》供音義同，今供行而龔廢矣。《尚書·甘誓》、《牧誓》：龔行天之罰。謂奉行也，漢、魏、晉、唐引此無不作龔，與供給義相近。衛包作恭，非也。《秦和鐘銘》：龔夤天命。言奉敬天命也。……俱容切，九部。按，俱容於共得聲，未詳。”王筠句讀云：“龔仍是共字，古人好茂密，加龍字為龍為光，鄭重之詞耳，不欲委曲解為會意。而共、龍恰是疊韻，故曰龍聲。龔字不云告聲而云學省聲，𠂔字不云隶聲而云泉聲，是其例。”朱駿聲通訓定聲云：“與供畧同，經傳皆以共為之。《家語》五帝龔共氏之子曰句龍。”按，“龔”是雙聲字，其所從之“龍”和“共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而為其聲符也。“龔”字《廣韻》九容切，古音見紐東部；“龍”字《廣韻》力鍾切，古音來紐東部，與“龔”字古來見鄰紐，東部疊韻，音近之而為其聲符。許慎分析“龔”字“龍聲”是也。“共”字《廣韻》九容切，古音見紐東部，與“龔”字古牙音見紐雙聲，東部疊韻，音近之亦為其聲符也。

“龔”與《人部》“供”字音義相同，經傳以“共”字為之，皆其從“共”得聲之確證也。

“龔”從龍得聲，段玉裁云“未詳”，出言謹慎。其實古音來紐字諧牙音者，不乏其例。《水部》：“泣，無聲出涕曰泣。從水，立聲。”“泣”字《廣韻》去急切，古音溪紐緝部；“立”字《廣韻》力入切，古音來紐緝部，此來紐字諧牙音溪紐者也。《示部》：“禁，吉凶之忌也。從示，林聲。”“禁”字《廣韻》居蔭切，古音見紐侵部；“林”字《廣韻》力尋切，古音來紐侵部，此來紐字諧牙音見紐者也。

總之，“龔”是晚出孳乳字，“共”，本其初形，形亦兼聲也；“龍”是後加聲符。王筠謂“龔仍是共字”，其所從之“龍”是後加聲符，皆為卓見。

睦

《目部》：“睦，目順也。从目，耋聲。一曰敬和也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古書睦、穆通用，如《孟子注》君臣集穆，《史記》眈眈睦睦，《漢書》作眈眈穆穆是也。穆多訓敬，故於睦曰敬和。”按，“睦”是雙聲字，其所从之“目”和“耋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而為其聲符也。“睦”字《廣韻》莫六切，古音明紐覺部；“耋”字《廣韻》力竹切，古音來紐覺部，與“睦”字古來明鄰紐，覺部疊韻，音近之而為其聲符。許慎分析“睦”字“耋聲”是也。“目”字《廣韻》亦莫六切，古音明紐覺部，與“睦”字古唇音明紐雙聲，覺部疊韻，音同之亦為其聲符也。

《土部》：“耋，土塊耋耋也。从土，尗聲。讀若速。一曰耋梁地。”从“耋”之字，多亦从“耋”得聲。《鳥部》：“鵠，萋鵠也。从鳥，耋聲。”《禾部》：“稂，疾孰也。从禾，耋聲。《詩》曰：黍稷種稂。稂，稂或从麥。”《阜部》：“陸，高平地。从阜，从耋，耋亦聲。”“鵠、稂、陸”皆其例。“睦”从“耋”得聲，亦同理也。“睦”或假借“陸”字為之。《廣雅·釋詁三》：“陸，厚也。”王念孫疏證云：“陸者，《爾雅》：高平曰陸。李巡注云：謂土地豐正。是厚之義也。左思《蜀都賦》：灑澁池而為陸澤。劉逵注云：蔡邕曰：凝雨曰陸。《爾雅·釋魚》：魁陸。郭璞注云：《本草》云：魁狀如海蛤，員而厚。義并同也。《坊記》：睦於父母之黨。鄭注云：睦，厚也。睦與陸古亦同聲，故漢碑和陸字多通作陸。”王說信而有徵。

《目部》：“目，人眼。象形，重童子也。”《說文》从“目”之字一百多個，許慎皆分析為形符，未言有為聲符者。《目部》：“冒，冡而前也。从目，从冡。”何琳儀《戰國古文聲系》二六〇頁分析金文“冒”字“从目，从冡，會蒙蔽之意。目亦聲。”《說文》“冒”篆承古文，其說可从。“冒”字《廣韻》莫報切，古音明紐幽部，“目”字與之古唇音明紐雙聲，覺幽對轉，音近之而為其聲符。《玉部》：“瑁，諸侯執圭朝天子，天子執玉以冒之，似犁冠。《周禮》：天子執瑁四寸。从玉、冒，冒亦聲。瑁，古文瑁从目。”“瑁”字从“冒”得聲，而“冒”又从“目”得聲，所以其古文“瑁”字所从之“目”，亦為聲也。“冒、瑁”二字皆从“目”

得聲。

總之，“睦”是晚出孳乳字。通假作“陸”，故从“壘”得聲。所从之目，似為後加聲符。如此，則許慎“睦”字訓為“目順也”，相當可疑，而一曰“敬和也”，似得其本義。

哿

《可部》：“哿，可也。从可，加聲。”朱駿聲通訓定聲云：“《詩·正月》：哿矣富人。傳：可也。《左昭八傳》：哿矣能言。注：嘉也。疏：哿無正訓，以其字從加從可，故各以意訓耳。愚按，此字從加可聲，即《詩·君子偕老》副笄六珈之珈。傳：珈，笄飾之冢盛者。箋：珈之言加也。《太元·蓍》：婦人易哿。注：笄，飾也。正作哿字，亦作珈。《詩》：哿矣富人。段借為可耳。”按，“哿”是雙聲字，其所從之“加”與“可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而為聲符。“哿”字《廣韻》古我切，古音見紐歌部；“加”字《廣韻》古牙切，古音亦見紐歌部，與“哿”字古牙音見紐雙聲，歌部疊韻，音同之而為其聲符。許慎分析“哿”字“加聲”是也。“可”字《廣韻》枯我切，古音溪紐歌部，與“哿”字古溪見旁紐，歌部雙聲，音近之亦為其聲符也。

《力部》：“加，語相增加也。從力，從口。”《可部》：“可，冎也。從口，冎亦聲。”古從“加”得聲之字，或與從“可”得聲之字通用。《廣雅·釋木》：“筴，枝也。”王念孫疏證云：“筴當讀為柯。《玉篇》云：柯，枝也。《廣韻》云：柯，枝柯也。柯本莖名，因而枝亦通稱。”此從“加”得聲之“筴”借作從“可”得聲之“柯”。《艸部》：“茄，芙蕖莖。從艸，加聲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茄之言柯也。古與荷通用。《陳風》：有蒲與荷。鄭箋：芙蕖之莖曰茄。樊光注《爾雅》引《詩》有蒲與茄。屈原曰：製芰荷以為衣，糞芙蓉以為裳。揚雄則曰：衿芰茄之綠衣，被芙蓉之朱裳。《漢樂府》：鷺何食？食茄下。亦謂葉下。”此從“加”得聲之“茄”與從“何”得聲之“荷”通用。“何”字亦從“可”得聲。《人部》：“何，儻也。從人，可聲。”正因為“加”聲與“可”聲古音相近，所以《詩》之“哿”字毛

傳訓為“可也”，杜預訓為“嘉也”，皆當為聲訓，其義亦相通。

總之，“哥”是晚出孳乳字，所從之“加”，與其音同義近，形亦兼聲；“可”亦聲符，朱駿聲說得之。

虛

《虜部》：“虛，哮虛也。从虜，乎聲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《口部》哮，豕驚聲也；嘯，虎聲。《通俗文》曰：虎聲謂之哮嘯。疑此哮虛當作哮嘯。《漢書》多假借為乎字。”王筠句讀云：“《風俗通》引《詩》：闕如哮虎。”按，“虛”是雙聲字，其所從之“虜”和“乎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而為其聲符也。“虛”字《廣韻》荒烏切，古音曉紐魚部；“乎”字《廣韻》戶吳切，古音匣紐魚部，與“虛”字古牙音匣曉旁轉，魚部疊韻，音近之而為其聲符。許慎分析“虛”字“乎聲”是也。“虜”字《廣韻》亦荒烏切，古音曉紐魚部，與“虛”字古牙音曉紐雙聲，魚部疊韻，音同之亦為其聲符也。

《兮部》：“乎，語之餘也。从兮，象聲上越揚之形也。从“虛”得聲之字，或與从“乎”得聲之字相通。《周禮·春官·雞人》：“夜嘯旦以嘯百官。”陸德明釋文云：“嘯，本又作呼。”此“嘯”為本字，《口部》“嘯，嘯也。从口，虛聲”；“呼”為借字，《口部》：“呼，外息也。从口，乎聲”。“虛”與“乎”二字通用更為習見，即段玉裁所謂“假虛為乎字”。《漢書·揚雄傳上》：“淑周楚之豐烈兮，超既離虛皇波。”顏師古注云：“虛，古乎字。”由此可見，許慎分析“虛”字“乎聲”是也。

《虜部》：“虜，虎文也。象形。”“虛”與从“虜”得聲之字音同或音近。《虛部》：“虛，古陶器也。从豆，虜聲。”“虛”字从“虜”得聲，《廣韻》許羈切，古音曉紐歌部。《丘部》：“虛，大丘也。昆侖丘謂之昆侖虛。古者九夫為井，四井為邑，四邑為丘。丘謂之虛。从丘，虜聲。”“虛”字从“虜”得聲，《廣韻》去魚切，古音溪紐魚部。“虛”字从“虜”得聲而韻轉入歌部，“虛”字从“虜”得聲而聲轉入溪紐，前者雙聲而韻小別，後者疊韻而聲小別。而“虛”與其所从

之“𠂔”音同，所以从“𠂔”得聲更為自然合理。

總之，“𠂔”是晚出孳乳字，其所从之“乎”本其初文，形亦兼聲；“𠂔”是後加聲符。于省吾《甲骨文字釋林》“乎”字姚孝遂師按語云“呼、誦、𠂔、誦本皆作乎”，明確揭示“𠂔”从“乎”孳乳而來。何琳儀《戰國古文聲系》分析“𠂔”字从乎，𠂔為疊加音符，尤具卓識。

靜

《青部》：“靜，審也。從青，爭聲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《上林賦》靚粧張揖注曰：謂粉白黛黑也。按，靚者，靜字之假借。采色詳宥得其誼謂之靜……人心宥度得宜，一言一事必求理義之必然，則雖鯨勞之極而無紛亂，亦曰靜，引伸假借之義也。安靜本字當從立部之諍。”王筠句讀云：“《字林》：靚，審也。……《射雉賦》：涉青林以遊覽。注引《韓詩章句》：青，靜也。”朱駿聲通訓定聲云：“從清省。經傳皆以精為之。”按，“靜”是雙聲字，其所從之“青”和“爭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而為其聲符也。“靜”字《廣韻》疾郢切，古音從紐耕部；“爭”字《廣韻》側莖切，古音莊紐耕部，與“靜”字古齒音莊從準旁紐，耕部疊韻，音近之而為其聲符。許慎分析“靜”字“爭聲”是也。“青”字《廣韻》倉經切，古音清紐耕部，與“靜”古齒音旁紐，耕部疊韻，音近之亦為其聲符也。

“靜”字或與從“爭”得聲之字相通假。《立部》：“𡗗，亭安也。從立，爭聲。”段玉裁注云“凡安靜字宜作𡗗，靜其段借字也。”《禮記·儒行》：“靜而正之。”陸德明釋文：“靜，徐本作諍。”此“靜”借作諫諍之“諍”。《說文》：“諍，止也。從言，爭聲。”此“靜”字借作從“爭”得聲之“𡗗”或“諍”，其音或同之，或近之，可見其從“爭”得聲自然合理，無可疑也。

“靜”字亦與從“青”得聲之字相通假。《禮記·樂記》：“樂由中出，故靜。”王引之《經義述聞·禮記中》云：“靜當讀為情。……古字靜與情通。”《心部》：“情，人之含氣有欲者。從心，青聲。”《史記·遊俠列傳》：“解為人短小精悍。”《漢書·遊俠傳》精作靜。《說文》：“精，擇也。從米，青聲。”此“靜”字借作從

“青”得聲之“情”或“精”，其音或同之，或近之，可見其從“青”得聲自然合理，無可疑也。

總之，“靜”是晚出孳乳字，所從之“青”，形亦兼聲也；“爭”似後增之聲符。段玉裁舉“靚”字借作“靜”，王筠引古注“青”訓為“靜”，已經揭示“靜”與“青”音近。朱駿聲云：“從清省。經傳皆以精為之”，似謂“靜”從“青”而具“清明”義矣。

𧵑

《員部》：“𧵑，物數紛𧵑亂也。从員，云聲。讀若《春秋傳》曰宋皇郟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𧵑，今字作紘，紘行而𧵑廢矣。紛𧵑謂多，多則亂也。古假芸為𧵑。《老子》：夫物芸芸，各歸其根。”按，“𧵑”是雙聲字，其所從之“員”和“云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為其聲符也。“𧵑”字《廣韻》王分切，古音匣紐文部；“云”字《廣韻》亦王分切，古音匣紐文部，與“𧵑”字古牙音匣紐雙聲，文部疊韻，音同之而為其聲符也。許慎分析“𧵑”字“云聲”是也。“員”字《廣韻》王權切，古音亦匣紐文部，與“𧵑”字古亦牙音匣紐雙聲，文部疊韻，音同之亦為其聲符也。

《員部》：“員，物數也。从貝，口聲。《雲部》：“雲，山川氣也。从雨，云象回轉之形。云，古文雲省雨。”紛𧵑字或借“云”。《漢書·司馬相如傳》：“威武紛云。”顏師古注云：“紛云，盛貌。”由此可見，“𧵑”字从“云”得聲也。从“員”得聲字與从“云”得聲字或通用。《左傳·成公二年》：“隕，子辱矣。”《說文·手部》：“扞”字下引作“扞，子辱矣。”此“隕”字借作“扞”。“隕”字从阜“員”聲，“扞”字从手“云”聲，朱駿聲通訓定聲謂其“實與損同字”。《史記·東越列傳》：“不戰而耘。”裴駟集解引徐廣曰：“《漢書》作殞，耘義當取耘除。或言耘音于粉反，此楚人聲重耳。隕、耘當同音，但字有假借，聲有輕重。”此《史記》用本字“耘”，《漢書》用假借字“隕”。“耘”字从耒“云”聲。由此二例可見，从“員”與从“云”得聲之字古音相同或相近。“郟”字从邑，从“員”得聲；

或作“邳”，又从“云”得聲。《邑部》：“邳，漢南之國。从邑，員聲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字或作邳。”“邳”字从“云”得聲。“邳”與“邳”異體同字，更是“員”與“云”音同之重要證據。

總之，“貶”是後起孳乳字，其所从之“員”，本訓“物數”，形亦兼聲也；紛貶字或借“云”，因之以為其聲符也。許慎先分析“貶”字“云聲”，又云“讀若《春秋傳》曰宋皇邳”，對比顯示其字亦讀亦諧“員”聲。

𨾏

《有部》：“𨾏，有𦉳𦉳也。从有，惑聲。”徐鍇繫傳云：“《論語》：郁郁乎文哉。本作此𨾏，假借郁字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𨾏古多段或字為之。或者惑之隸變。今本《論語》郁郁乎文哉，古多作或或。”桂馥義證云：“有文章也者，𨾏、有聲相近。《詩》奄有九有。《韓詩》作九或。《書·微子》殷其弗或亂正四方。傳云：或，有也。正義引鄭注《論語》或之言有也。《書·洪範》：無有作好，無有作惡。韓非引作或。《通鑿》：晉中常侍或弘。注云：或通作郁。郁，姓也。”王筠句讀云：“或省作惑而變為或，或或敏碑：文武彬或。又省作或，《大戴禮·公符篇》：遵竝大道邠或。”按，“𨾏”是雙聲字，其所从之“有”與“惑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而為其聲符也。“𨾏”字《廣韻》作“𨾏”於六切，古音影紐職部；“惑”字《廣韻》胡國切，古音匣紐職部，與“𨾏”字古匣影鄰紐，職部疊韻，音近之而為其聲符。許慎分析“𨾏”字“惑聲”是也。“有”字《廣韻》云久切，古音匣紐之部，與“𨾏”字亦匣影鄰紐，之職對轉，音近之亦為其聲符也。

《川部》：“𨾏，水流兒。从川，或聲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《江賦》：溲澁濇澁。李云：參差相次也。澁即𨾏。《詩》：黍稷或或。或者，惑之變，段或為𨾏也。”“𨾏”从“或”得聲，所以通用，“𨾏”字亦作“𨾏”。从“或”之字多从“或”得聲。《心部》：“惑，亂也。从心，或聲。”《門部》：“闕，門楣也。从門，或聲。”《耳部》：“𦉳，軍戰斷耳也。《春秋傳》曰：以為俘𦉳。𦉳，𦉳或从首。”“惑、闕、𦉳”皆其例。“𨾏”字亦於其所从之“惑”得聲矣。

《有部》：“有，不宜有也。《春秋傳》曰：日月有食之。从月，又聲。”按，“有”字金文从肉从又，會手持肉之意，又亦聲。小篆所从之“肉”形混于“月”。許慎據以說字可商。从“有”之字多从“有”得聲。《貝部》：“賄，財也。从貝，有聲。”《宀部》：“宥，寬也。从宀，有聲。”《水部》：“洧，洧水，出潁川陽城山，東南入潁。从水，有聲。”“賄、宥、洧”皆其例。“鹹”字亦於其所从之“有”得聲矣。又“鹹”古多假“郁”字為之，而“郁”字从邑有聲，所以“鹹”字从“有”得聲自然合理。

總之，“鹹”是晚出孳乳字，古或假“郁”字為之而得“有”聲，或假“惑”字為之而得“惑”聲。合兩聲以製一新字作“鹹”，是為後起分別文也。

仞

《人部》：“仞，伸臂一尋，八尺。从人，刃聲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《尺部》下云：周制，寸、尺、咫、尋、常、仞諸度量，皆以人之體為法。……近歙程氏瑤田《通藝錄》有說曰：言七尺者是也。揚雄《方言》云：度廣曰尋。杜預《左傳》仞溝洫注：度深曰仞。二書皆言人伸兩手以度物之名，而尋為八尺、仞必七尺者，何也？同一伸手度物，而廣深用之，其勢自不得不異。人長八尺，伸兩手亦八尺，用以度廣，其勢全伸而不屈。而用之以度深，則必上下其左右手而側其身焉。身側則胸與所度之物不能相摩，於是兩手不能全伸而成弧之形。弧而求其弦以為仞，必不能八尺，故七尺曰仞，亦其勢然也。”王筠句讀云：“尋、仞異名而同實。……《考工記》：人長八尺。《尺部》云：周制，寸、尺、咫、尋、常、仞諸度量，皆以人之體為法。設仞是七尺，無從起數也矣。又許君所舉六字，惟常是假借。尺從尸，尸即人之變。寸從又，又，手也，從人之義猶隱，故於彼著之。仞直从人，故不復著之。”按，“仞”是雙聲字，其所从之“人”與“刃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而為其聲符也。“仞”字《廣韻》而振切，古音日紐文部；“刃”字《廣韻》亦而振切，古音日紐文部，與“仞”字古舌音日紐雙聲，文部疊韻，音同之而為其聲。許慎分析“仞”字“刃聲”是也。“人”字《廣韻》如

鄰切，古音日紐真部，與“仞”字古舌音日紐雙聲，真文通轉，音近之亦為其聲符也。

《刃部》：“刃，刀堅也。象刀有刃之形。”朱駿聲通訓定聲云：“段借為仞。《無極山碑》：浚谷千刃。”从“刃”之字，或亦从“刃”得聲。《心部》：“忍，能也。从心，刃聲。”《糸部》：“紉，禪繩也。从糸，刃聲。”《車部》：“軻，礙也。从車，刃聲。”“忍、紉、軻”皆其例。“仞”字从“刃”得聲，亦同理也。

《人部》：“人，天地之性最貴者也。此籀文，象臂脛之形。”从“人”之字，或亦从人得聲。《人部》：“仁，親也。从人从二。忝，古文仁，从千、心作；𠂔，古文仁，或从尸。”朱駿聲通訓定聲云：“人亦聲。”《十部》：“千，十百也。從十，人聲。”“仁、千”皆其例。“仞”字从“人”得聲，亦同理也。

關於“仞”之長度為“八尺”之說，段玉裁駁之，王筠從之。其實測量高度或深度，最方便莫過於以人之身長為法。今俗言“小樹有一人高”，“井水有兩人深”，乃古老風俗之孑遺。“仞”就是“人”，所謂“千仞”，即千人之高；所謂“百仞”，即百人之高。一般人之身高與臂展相當，所以許慎訓“仞”為“伸臂一尋”是也。又“仞”字一般祇表示垂直高度或深度，未見用于表示橫向之長度，亦其取法于直立之“人”所留痕跡。

總之，“仞”是晚出孳乳字。其所从之“人”當為其初文，形亦兼聲；所从之“刃”，初為借字，為後增加之聲符。

岸

《岸部》：“岸，水厓而高者。從岸，干聲。”“岸”是雙聲字，其所從之“岸”和“干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而為其聲符也。“岸”字《廣韻》五盱切，古音疑紐元部；“干”字《廣韻》古寒切，古音見紐元部，與“岸”字古牙音見疑旁紐，元部疊韻，音近之而為其聲符。許慎分析“岸”字“干聲”是也。“岸”字《廣韻》五割切，古音疑紐月部，與“岸”字古疑紐雙聲，月元對轉，音近之亦為其聲符也。

“岸”字《岸部》訓為“岸高也”，分析為“從山、厂，厂亦聲”。王筠句讀云：“五葛切。疑岸即厂之彖增字。厂有籀文斤，從干聲，干即葛之平聲也。”按，王氏說“岸”與“干”之音近可參。“岸”字古音在月部而從元部“厂”得聲，亦合陽入對轉之例也。“干”字《干部》訓“犯也”，假借為河岸之“岸”。《詩·豳風·伐檀》：“坎坎伐檀兮，寘之河之干兮。”毛傳：“干，厓也。”又《小雅·斯干》：“秩秩斯干，幽幽南山。”朱熹集注：“干，水涯也。”“干”指水涯，字借作“岸”矣。

總之，“岸”是晚出孳乳字，其所從之“岸”，與其聲近義通，形亦兼聲也；或假借“干”字，因以為聲符。饒炯《說文部首訂》云“岸、岸、厂、斤，皆一字重文”，當有所本。

斤

《厂部》：“厂，山石之厓巖，人可尻。象形。斤，籀文從干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象形而從干聲。”按，“斤”是雙聲字，其所從之“厂”與“干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而為其聲符也。“斤”字《集韻》許旱切，古音曉紐元部；“干”字《廣韻》古寒切，古音見母元部，與“斤”字古牙音見曉旁紐，元部疊韻，音近之而為其聲符也。“厂”字《廣韻》呼旱切，古音亦曉紐元部，與“斤”字曉紐雙聲，元部疊韻，音同之亦為其聲符也。

總之，“斤”雖為籀文，實則晚出。其所從之“厂”，本其初文，形兼聲也，而“干”為後加聲符。

𩇛

《雨部》：“雩，夏祭樂於赤帝以祈甘雨也。从雨，于聲。𩇛，雩或从羽。雩舞羽也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《公羊傳》曰：大雩者何？旱祭也。《月令》：仲夏之月，大雩帝，用盛樂。乃命百縣雩祀百辟卿士有益於民者，以祈穀實。注曰：雩，吁嗟求雨之祭也。雩帝，謂為壇南郊之旁，雩五精之帝，配以先帝也。自鞞鞞至柷

故皆作盛樂，凡他雩用歌舞而已。《春秋傳》曰：龍見而雩。雩之正當以四月。按，鄭言五精之帝。高誘注《時則訓》曰：帝，上帝也。許獨云赤帝者，以其為夏祭而言也。以祈甘雨，故字从雨；以于着而求，故从于。服虔曰：雩，遠也。亦於从于得義也。”桂馥義證云：“雩羽舞也者，《集韻》：翬，緝羽也，雩祭所執。《釋訓》：舞號，雩也。郭注：雩之祭，舞者吁嗟而請雨。孫炎云：雩之祭有舞有號。《周禮·司巫》：若國大旱，則師巫而舞雩。注云：雩，旱祭也。”按，“翬”是雙聲字，其所从之“羽”與“于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而為其聲符也。“翬”字《廣韻》羽俱反，古音匣紐魚部；“于”字《廣韻》亦羽俱切，古音匣紐魚部，與“翬”字古牙音匣紐雙聲，魚部疊韻，音同之而為其聲符也。“羽”字《廣韻》王矩切，古音亦匣紐魚部，與“翬”字古牙音匣紐雙聲，魚部疊韻，音同之亦為其聲符也。

《于部》：“于，於也。象氣之舒于。从丂，从一。一者，其氣平也。”从“于”之字多从“于”得聲。《于部》：“吁，驚語也。从口、于，于亦聲。”《皿部》：“盂，飲器也。从皿，于聲。”《辵部》：“迂，避也，从辵，于聲。”“吁、盂、迂”皆其例。“翬”字所从之“于”亦其聲也。

《羽部》：“羽，鳥長毛也。象形。”从“羽”之字或於从“羽”得聲。《言部》：“詡，大言也。从言，羽聲。”《木部》：“栩，柔也。从木，羽聲。”《邑部》：“邶，南陽舞陰亭。从邑，羽聲。”“詡、栩、邶”皆其例也。“翬”所从之“羽”亦其聲也。

“翬”是“雩”字重文。“雩”字許慎分析為“从雨，于聲”，段玉裁說其構形理據云：“以祈甘雨，故字从雨；以于着而求，故从于。”“雨”字《廣韻》王矩切，古音亦匣紐魚部，與“雩”字同音，因此許云“以祈甘雨”，亦聲訓也。由此可見，“雩”亦雙聲字，其所从之“雨”與“于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而為聲符也。

總之，“翬”是晚出孳乳字，其所从之“于”本義不詳，為其聲符；“羽”當是後加聲符。許慎謂“翬”字从“羽”，又訓作“雩舞羽也”，是說“翬”之祭“舞羽”，故字从“羽”，此亦聲訓也。从許說，則“羽”字形亦兼聲也。

悟

《午部》：“悟，逆也。从午，吾聲。”桂馥義證云：“字或作忬。”王筠句讀云：“《夂部》：夂，悟也。《眾經音義》：忬，又作悟、逆，三形同。……俗作悟。”朱駿聲通訓定聲云：“字亦作忬，作忬，作悟，誤作悟。”按，“悟”是雙聲字，其所从之“午”與“吾”兩個偏旁，分別表其音而為其聲符也。“悟”字《廣韻》五故切，古音疑紐魚部；“吾”字《廣韻》五乎切，古音亦疑紐魚部，與“悟”字古牙音疑紐雙聲，魚部疊韻，音同之而為聲符。許慎分析“悟”字“吾聲”是也。“午”字《廣韻》疑古切，古音亦疑紐魚部，與“悟”字古疑紐雙聲，魚部疊韻，音同之亦為其聲符也。

《口部》：“吾，我自稱也。从口，五聲。”从“吾”之字，亦多从“吾”得聲。《言部》：“語，論也。从言，吾聲。”《日部》：“晤，明也。从日，吾聲。”《心部》：“悟，覺也。从心，吾聲。”“語、晤、悟”皆其例。“悟”字从“吾”得聲，亦同理也。又或作“悟”，《史記·天官書》：“鬼哭若呼，其人逢悟。”裴駟集解云：“悟，迎也。”又或作“适”，《玉篇》：“适，干适也。”又通作“梧”，《文選·司馬相如〈長門賦〉》：“羅丰茸之遊樹兮，離樓梧而相撐。”劉良注：“梧，逆也。”“悟、适”皆其異構，“梧”是假借字，由此可見“悟”字“吾聲”之由來也。

《午部》：“午，悟也。五月陰氣午逆陽，冒地而出。此與矢同意。”桂馥義證云：“悟也者，午、悟聲相近。《廣雅》：午，忬也。《淮南·天文訓》：午者，忬也。《哀公問》：午其眾以伐有道。注云：午其眾，逆其族類也。大戴作忬。《荀子·富國篇》：午其軍。楊注：午，讀為迂。《漢書·楚元王傳》：朝臣舛午膠戾乖刺。”王筠句讀云：“忬，忬皆悟之俗體。”从“午”之字，亦或从“午”得聲。《言部》：“許，聽也。从言，午聲。”《木部》：“杵，舂杵也。从木，午聲。”《水部》：“汧，水厓也。从水，午聲。”“許、杵、汧”皆其例。“悟”字从“午”得聲，亦同理也。又或作“忬”、作“忬”，桂馥義證舉例甚詳。又或作“迂”，《廣韻》：“迂，遇也。逆，同上。”“忬、忬、迂”皆其異構俗體，从“午”得聲，由此可見“悟”字“午聲”之由來。

總之，“悟”是晚出孳乳字。其所從之“午”，據《說文》“午”字訓釋，則為其初文，形亦兼聲。“吾”是後加聲符。桂馥謂“午、悟聲相近”，又舉“午”之故訓為“忤”、為“忤”、為“迕”之例，以示其“悟逆”之義，得之。

主要參考文獻：

- 1、[東漢]許慎撰[宋]徐鉉校定《說文解字》，中華書局，1963年影印陳昌治本。
- 2、[南唐]徐鍇《說文解字繫傳》，中華書局，1987年影印祁雋藻本。
- 3、[清]段玉裁《說文解字注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1年影印經韻樓本。
- 4、[清]桂馥《說文解字義證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7年影印連筠篔叢書本。
- 5、[清]王筠《說文解字句讀》，北京市中國書店，1983年影印尊經閣書局本。
- 6、[清]朱駿聲《說文通訓定聲》，中華書局，1984年影印本。
- 7、[梁]顧野王《玉篇》，北京市中國書店，1987年影印澤存堂本。
- 8、[宋]陳彭年《廣韻》，北京市中國書店，1982年影印澤存堂本。
- 9、[宋]宋咸注《小爾雅》，宛委別藏本。
- 10、[清]郝懿行《爾雅義疏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3年影印郝氏遺書本。
- 11、[清]戴震《方言疏證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6年。
- 12、[清]錢繹《方言箋疏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4年。
- 13、[清]王念孫《廣雅疏證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3年影印清嘉慶年間刊本。
- 14、[清]王念孫《讀書雜誌》，中華書局，1991年影印本。
- 15、[清]王引之《經義述聞》，江蘇古籍出版社，1985年影印清道光年間刊本。
- 16、[清]阮元校刻《十三經注疏》，中華書局，1980年影印本。
- 17、[清]馬瑞辰《毛詩傳箋通釋》（全三冊），中華書局，1989年。
- 18、[宋]朱熹《詩集傳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0年。
- 19、[清]王先謙《詩三家義集疏》，中華書局，1987年。
- 20、[漢]高誘注《呂氏春秋》，諸子集成本。
- 21、[漢]王逸注，[宋]洪興祖補注《楚辭補注》，中華書局，1983年。
- 22、[漢]劉安撰，高誘注《淮南子》，諸子集成本。
- 23、[清]王聘珍《大戴禮記解詁》，中華書局，1983年。
- 24、[漢]揚雄《法言》，諸子集成本。
- 25、[漢]應劭《風俗通義》，中華書局，1981年王利器校注本。
- 26、[漢]劉義慶《世說新語》，諸子集成本。
- 27、[漢]高誘注《戰國策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5年。
- 28、[漢]司馬遷著，[南朝晉]裴駟集解，[唐]司馬貞索隱，張守節正義《史記》，中華書局點校本。

- 29、[漢]班固著，[唐]顏師古注《漢書》，中華書局點校本。
- 30、[南朝宋]范曄著，[唐]李賢注《後漢書》，中華書局點校本。
- 31、[晉]陳壽著，[南朝宋]裴松之注《三國志》，中華書局點校本。
- 32、[南朝梁]蕭統編，[唐]李善注《文選》，中華書局，1977年影印胡克家本。
- 33、沈兼士《廣韻聲系》，中華書局，1985年。
- 34、王鳳陽《漢字學》，吉林文史出版社，1989年。
- 35、于省吾主編《甲骨文字詁林》，中華書局，1996年。
- 36、孫常敘《以齒音和牙音疑母構成的複輔音初步探索》，《孫常敘古文字學論集》，東北師範大學出版社，1998年，379-415頁。
- 37、何琳儀《戰國古文字典——戰國文字聲系》，中華書局，1998年。
- 38、黃德寬主編《古文字譜系疏證》，商務印書館，2007年。
- 39、宗邦福、陳世鏡、蕭海波主編《故訓匯纂》，商務印書館，2003年。
- 40、中國古文字研究會編《古文字研究》（1-27輯），中華書局，1979年-2008年。

（本文寫作獲松山大学2010年特別研究助成資助，深致謝意！）